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含转移支付项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合计	4,021.63	1,921.63		2,100.00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	4,021.63	1,921.63		2,100.00		
审判执行专项经费	564.13	564.13			依据审判机关工作职能、上级审判机关要求和完成年度工作任务的需要，惩办一切犯罪分子，解决民事纠纷，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保障国家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	1、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数字化扫描加工计划完成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或以上；年度指标值:90%或以上。2、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文档数字化达标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3、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档案电子化完成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或以上；年度指标值:90%或以上。4、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完成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或以上；年度指标值:90%或以上。5、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工作报告通过率；实施周期指标值:大于90%；年度指标值:大于90%。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105.00	105.00			通过编外人员的使用，保障法院审判工作顺利开展，审判业务环境安全有序。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合规率；实施周期指标值:资金支付合规100%；年度指标值:资金支付合规100%。2、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实施周期指标值:资金支付及时90%以上；年度指标值:大于90%。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工作报告通过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以上；年度指标值:90%以上。
购置经费	30.00	30.00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购置日常办案设备，满足日常办案及人员增加的需求。	1、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购置合规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2、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工作报告通过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以上；年度指标值:90%以上。

业务用房物业管理费	590.00	590.00			保障法院的正常运作,实现全面覆盖物业管理工 作,确保单位内安保、保洁、养护等工作专业化管理,对 单位内消防设施、电梯设备、电力设施、空调设备进 行定期维护保养,确保日常审判业务安全。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严重治安、安全事件 发生数;实施周期指标值:0次;年度指标值:0次。2、 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合规率;实施周期指标 值:资金支付合规率100%;年度指标值:合规达100%。3 、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安保巡逻次数完成率; 实施周期指标值:95%或以上;年度指标值:95%或以上 。4、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 实施周期指标值:资金支付大于90%;年度指标值:大于 90%。5、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工作报告通过 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以上;年度指标值:90%以上 。6、3-满意度指标;31-服务对象满意度;物管服务 满意度;实施周期指标值:80%或以上;年度指标 值:80%或以上。
诉讼费退费备用金	567.00	567.00			根据《人民法院诉讼费用交纳办法》要求,及时足额按 标准退还当事人,保证诉讼工作顺利开展。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诉讼费退费到位率; 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2、1-产出 指标;12-质量指标;退费合规率;实施周期指标 值:100%;年度指标值:100%。3、1-产出指标;13-时 效指标;诉讼费退费及时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 年度指标值:100%。4、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工 作报告通过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以上;年度指标 值:90%以上。
司法救助金	8.00	8.00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人民法院国家司法 救助工作的意见规定,对符合司法、执行救助资格公民 等足额及时支付救助金。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司法救助金发放到 位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2、1- 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司法救助金发放合规率;实 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3、1-产出指 标;13-时效指标;司法救助发放及时率;实施周期指 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4、2-效益指标;22- 社会效益;工作报告通过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以 上;年度指标值:90%以上。
国家赔偿金	0.10	0.10			通过支付国家赔偿金,为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享 有依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促进国家司法机关及其工 作人员履行职责的同时,具有在宪法规定得到真正的贯 彻和落实;具有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被侵害的合法 权益给予恢复或者弥补;具有平衡和调整社会整体利益 和公民利益的作用;具有加强了对国家权力行使的监督 力度。	1、1-产出指标;11-数量指标;国家赔偿金发放合 规率;实施周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2、1- 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赔偿金发放及时率;实施周 期指标值:100%;年度指标值:100%。3、2-效益指标; 22-社会效益;工作报告通过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 以上;年度指标值:90%以上。
区财政安排经费	2,100.00			2,100.00	主要用于保障我院审判执行职能顺利实现,促进审 判业务的提升和群众满意度的提高。	1、1-产出指标;12-质量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实 施周期指标值:90%或以上;年度指标值:90%或以上。2 、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完成率;实施 周期指标值:90%或以上;年度指标值:90%或以上。3、 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工作报告通过率;实施周 期指标值:90%或以上;年度指标值:90%或以上。

<p>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 2025-2026年信息化运维项目</p>	<p>57.40</p>	<p>57.40</p>		<p>本项目按照《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制定项目绩效目标，概述如下：  一、应用成效：1、确保法院智能化系统和设备的正常运行，降低法院信息化系统和设备的故障率。2、保障法院审判和管理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促进司法公开，使法院审判工作有力、高效为全区工作和全区人民服务。  二、惠民惠企效果：提高人民法院司法勤政能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司法需求，实现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监督权，有力高效为全区工作服务。  三、协同共享：促进信息技术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不断推进信息资源广泛协调共享，通过信息化手段实现“提高工作效率，降低诉讼成本，方便人民群众”的根本目的。  四、创新服务：法院应用现代信息技术在办案和办公中的各种运维进行详细分析，以促进运维管理，促进服务审判工作的质量。  五、成本效益：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法院各类信息化系统的正常运行，杜绝因运行维护不到位，影响法院正常工作开展及前期建设投资浪费。  六、安全保密：全面保障法院及各派出法庭各信息节点设备安全运行和信息有效应用，满足法院各种服务级别到现场的工作要求。</p>	<p>1、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设备设施及时维护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或以上；年度指标值:90%或以上。2、1-产出指标；13-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完成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或以上；年度指标值:90%或以上。3、2-效益指标；22-社会效益；工作报告通过率；实施周期指标值:大于90%；年度指标值:大于90%。</p>
---	--------------	--------------	--	--	--